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固废）

建设单位：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建设单位：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肖国琴

项目负责人：潜文超

编制单位：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彩琴

项目负责人：陈盼攀

监测单位：绍兴市中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孟超

项目负责人：徐秋霞

建设单位

电话： 13967521569

邮编： 312300

**地址： 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
区文昌阁路 88 号**

编制单位

电话： 0575-82119119

邮编： 312300

**地址： 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王充
路 789 号 336 室**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1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
表五 “三同时”执行情况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9
表六 验收结论及建议.....	10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办事处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现状评价（划√）				
建设地点	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区文昌阁路 8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				
环评批复时间	2019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6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9 年 7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8 月 20~2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上虞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8 万元	比例	6.67%
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	环保投资	8 万元	比例	6.67%
验收依据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公告；</p> <p>3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办法》浙环发[2007]12 号；</p> <p>4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环发[2009]89号，2009 年12月；</p> <p>5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6 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虞环（2018）74 号《绍兴市上虞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试行）”；</p> <p>7 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8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虞环审（2019）196 号《关于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p>				

验收依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意见”；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p>1 固废</p> <p>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5085.7-2007）及《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鉴别来确定固废类别，一般固废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p>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由来及主要建设内容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租用绍兴上虞百思特塑业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区文昌阁路 88 号的全部厂房，是一家专业生产针织手套的生产型企业。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为改扩建，企业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主要采用针织、点塑等生产工艺，购置全自动手套机、点塑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的生产规模，实现年销售收入 800 万元，创利税 80 万元。

企业于 2019 年 5 月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通过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虞环审（2019）196 号。

受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委托，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通过实地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评价项目污染物排放和处置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或规定；检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保审批意见的落实情况；检查企业环保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检测并核查该项目实施后企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评价其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和处理效率，提出存在问题和对策措施，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本验收检测评价报告主要考虑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

2.2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项目不设食堂，不设宿舍。

企业实际员工为 70 人，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编织车间实行三班制，其他车间实行昼间单班制生产，每班工作 8 小时。

原辅材料消耗: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表 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达产时用量	实际用量	实际达产时用量	备注
1	棉纱线	t/a	350	315	350	纸箱装
2	DOTP 增塑剂	t/a	30	27	30	200kg 桶装, 液态
3	PVC 树脂	t/a	20	18	20	25kg 袋装, 粉状
4	滑石粉	t/a	20	18	20	25kg 袋装, 粉状
5	色浆	t/a	0.2	0.18	0.2	25kg 桶装, 液态
6	水	t/a	900	1050	1050	/
7	电	kwh/a	40 万	36 万	40 万	/

由上表可知, 项目原辅材料实际用量与审批用量基本一致。

2.4 主要生产设备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数量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审批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变化情况
1	全自动电脑手套机	224	224	/
2	拷克机	18	18	/
3	点塑机	3	3	/
4	高速分散机	1	1	/
5	冷烫机	10	10	/
	合计	256	256	/

由上表可知, 项目生产设备实际用量与审批数量无重大变化。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5 主要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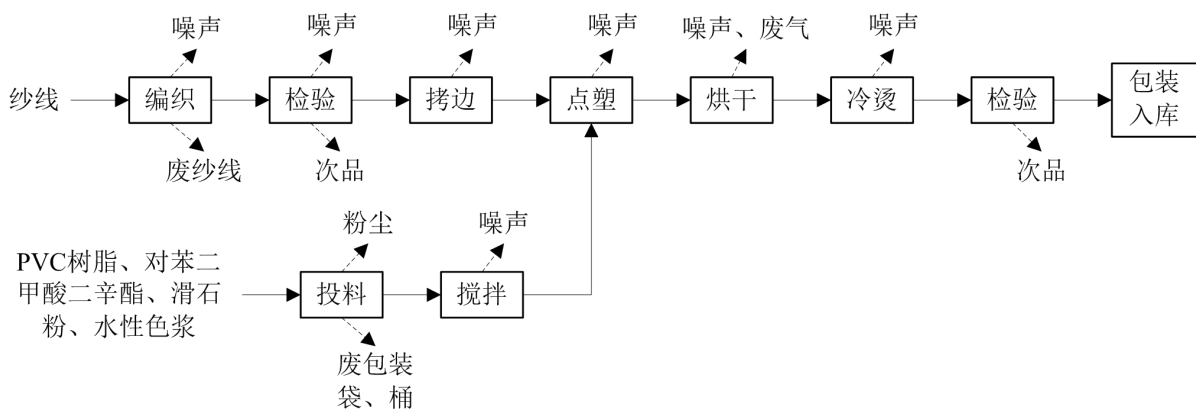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手套编织

项目外购纱线采用全自动电脑手套机编织，编织成型后检验合格的半成品进入拷边工序。手套半成品采用拷克机拷边后进入点塑工序。

(2) 点塑配料

项目外购的PVC树脂、对苯二甲酸二辛酯、滑石粉、水性色浆按一定比例投入到配料桶内，用高速分散机常温下搅拌20分钟后得到点塑胶料。

(3) 点塑

人工将上述生产的手套半成品套入点塑机上的手套模中，手套随着生产线移动到点珠位置以印刷的方式把胶料点到手套上，点珠完成后进入烘干工序，经电加热烘干机150℃烘干约2min，烘干后用风扇进行冷却，之后手套随生产线移动到手套脱卸处，人工脱卸后送冷烫工序。

(4) 冷烫、包装

点塑好的手套经冷烫机进行冷烫，最后检验合格后即得成品包装入库。

项目实际工艺流程与审批工艺流程基本一致。

2.6 主要污染因子

(1) 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次品、废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包装袋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次品、废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包装袋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次品经收集修补后作为成品外售；废纱线、废包装袋经分类收集后贮存在室内出售给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油经收集后回用于配胶生产；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废活性炭经专桶收集后委托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企业已分别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固废堆场。

项目废活性炭已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意向协议，由于烘干工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暂未到更换时间，待企业更换产生废活性炭时由密封桶盛放，应及时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并及时委托其处置。

相关固废处置协议详见附件六。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预计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单位
1	废纱线	一般固废	--	3.5	3.2	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
2	次品	--	--	2.1	1.9	修补后外售
3	废油	--	--	0.107	0.1	回用于生产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05	0.1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5	废包装桶	--	--	2.0	1.8	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	0.8	0.7	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
7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9.0	7.0	环卫部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环评主要结论

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5 月）的主要结论如下：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租用上虞百思特塑业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区文昌阁路 88 号的全部厂房实施生产。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符合公众参与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质量和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功能要求。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各项原则，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在租赁厂房内实施是可行的。

4.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虞环审[2019]196 号）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你单位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你单位报送的要求审批环评报告表的申请和承诺，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等前提下，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你单位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保对策措施及批文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

一、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达纳管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上虞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保证车间空气质量，改善职工操作环境。烘干废气须经收集后通过静电除油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引出 15m 高排气筒排放，减少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三、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工业固废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废活性炭的收集和贮存须符合《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要求,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五、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分析结果,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由建设单位、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六、严格实行污染物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许可证制度,项目投产排污前须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项目实施后全厂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核定为:废水量(纳管) ≤ 0.09 万吨/年、COD_{Cr} ≤ 0.072 吨/年、氨氮 ≤ 0.014 吨/年,烟(粉)尘 ≤ 0.01 吨/年,VOCs ≤ 0.03 吨/年,其他特征污染物控制在环评指标内。根据总量平衡方案,本项目新增烟(粉)尘、VOCs指标在区域内调剂解决,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七、项目位于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建设内容仅限于年产50万打针织手套、20万打点塑手套项目。

八、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验收制度,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二日

表五 “三同时”执行情况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5-1 “三同时”执行情况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主要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1	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达纳管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上虞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2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保证车间空气质量，改善职工操作环境。烘干废气须经收集后通过静电除油装置+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引出 15m 高排气筒排放，减少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
3	优化厂区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4	工业固废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废活性炭的收集和贮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要求，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已落实。 ①次品经收集修补后作为成品外售；②废纱线、废包装袋经分类收集后贮存在室内出售给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③废油经收集后回用于配胶生产；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原始用途；④废活性炭经专桶收集后委托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目前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还没有更换活性炭）；⑤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分别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固废堆场。
5	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分析结果，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由建设单位、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已落实。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6	严格实行污染物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许可证制度，项目投产排污前须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项目实施后全厂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核定为：废水量（纳管）≤0.09 万吨/年、CODcr≤0.072 吨/年、氨氮≤0.014 吨/年，烟（粉）尘≤0.01 吨/年，VOCs≤0.03 吨/年，其他特征污染物控制在环评指标内。根据总量平衡方案，本项目新增烟（粉）尘、VOCs 指标在区域内调剂解决，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表六 验收结论及建议

结论：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基本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在该项目建设中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基本执行了“三同时”规定。

1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次品、废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包装袋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次品经收集修补后作为成品外售；废纱线、废包装袋经分类收集后贮存在室内出售给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油经收集后回用于配胶生产；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废活性炭经专桶收集后委托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分别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固废堆场。

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

2 结论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实际产生的固废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理。环评审批意见基本落实，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3 建议

（1）企业应加强日常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规范环保台账系统，建立环境监督员制度，落实专职环保技术人员。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2）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提高原辅材料的使用效率，降低能耗物耗，加强对员工环保宣传和培训，增强环保意识。

（3）完善危险废物周知卡等标识标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30604-17-03-011858-000			建设地点		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区文昌阁路 88 号	
	行业类别（管理名录）		七、纺织服装、服饰业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			环评单位		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审批文号		虞环审（2019）19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			验收检测时工况		88.9%~91.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所占比例（%）		6.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所占比例（%）		6.67	
	废水治理（万元）		0.5	废气治理（万元）	6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编织车间 7200h/a；其余 2400h/a		
运营单位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30604788840100P			验收时间		2019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1	0.001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锌排放量——千克/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函审意见

2019 年 9 月 19 日，受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委托，就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函审。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固废部分）进行验收。三名专家审阅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执行情况工作总结和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编制的《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固废）》等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并质询后，形成如下函审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租用绍兴上虞百思特塑业有限公司位于绍兴市上虞区梁湖街道工业区文昌阁路 88 号的全部厂房，企业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主要采用针织、点塑等生产工艺，购置全自动手套机、点塑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9 年 5 月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通过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虞环审（2019）196 号。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7 月投入试生产，目前已经正常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环保投资 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审批文件确定的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 件五金制品项目和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实际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原料和平面布置与环评审批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形。相关设备、工艺和平面布置等详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次品、废油、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包装袋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次品经收集修补后作为成品外售；废纱线、废包装袋经分类收集后贮存在室内出售给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油经收集后回用于配胶生产；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废活性炭经专桶收集后委托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企业已分别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固废堆场。

项目废活性炭已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意向协议，由于烘干工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暂未到更换时间，待企业更换产生废活性炭时由密封桶盛放，应及时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并及时委托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9年5月18~19日，绍兴市中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两天期间，五金制品生产负荷分别为90.1%、90.1%，塑料制品生产负荷分别为82.5%、87.0%。由绍兴市上虞智博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主要结果如下：

经调查，次品经收集修补后作为成品外售；废纱线、废包装袋经分类收集后贮存在室内出售给余姚市子峰民用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废油经收集后回用于配胶生产；废包装桶收集后由绍兴市上虞天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回收用于原始用途；废活性炭经专桶收集后委托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废活性炭已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意向协议，由于烘干工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暂未到更换时间，待企业更换产生废活性炭时由密封桶盛放，应及时与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并及时委托其处置。

企业已分别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固废堆场。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调查，企业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

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在建设中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专家组同意上虞百思特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打针织手套、20 万打点塑手套项目通过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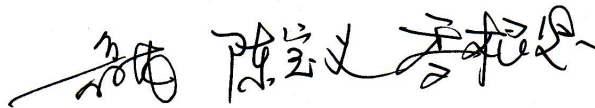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加强对一般固废的规范化收集、贮存和处置工作，防止二次污染。同时应做好废气处理设施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密封桶收集并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并上墙，完善相应标识标牌和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的处置记录台账。

3、完善验收资料。

专家组：



2019 年 9 月 19 日